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5 年約用人員（觀護助理員）參加甄試名單

甄試名單如下：

- ①郊○鈴、②楊○鳳、③潘○峰、④張○尹、⑤王○欣、
- ⑥陳○珊、⑦陳○雯

備註：口試順序以報名資料收件順序排列。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應試人員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:40 分至本署（高雄市橋頭區
經武路 868 號）二樓專案辦公室報到，10:00 開始口試，應試人員
請於甄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，以供查驗，逾時未參加甄試者，視
同放棄。

二、本次口試就應試者之儀表、言談、應變能力及實務經驗等進行綜合
評分。

三、應試人員口試結束後，請儘速離開會場。